

武汉市教育局机关 2026 年单位预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武汉市教育局机关概况

- 一、主要职责
- 二、机构设置

第二部分 武汉市教育局机关 2026 年单位预算表

- 一、收支总表
- 二、收入总表
- 三、支出总表
-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分功能科目，分单位）
-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 七、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 十、项目支出情况表
- 十一、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表
- 十二、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第三部分 武汉市教育局机关 2026 年单位预算情况说

明

- 一、收支预算总体安排情况
- 二、收入预算安排情况

三、支出预算安排情况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体情况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安排情况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安排情况

七、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安排情况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安排情况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安排情况

十、项目支出安排情况

十一、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武汉市教育局机关概况

一、主要职责

武汉市教育局贯彻落实党和国家的教育方针政策、法律法规，参与起草本市地方性教育法规、规章草案。拟订本市教育改革与发展的战略、政策和教育综合配套改革政策，组织编制全市教育事业发展规划、计划并指导、协调、监督实施。在市委和市委教育工作领导小组领导下，负责指导全市教育系统党的工作、思想政治工作和稳定工作。协助管理市属高校的领导班子和领导干部。会同区委对市区共建示范高中党政正职进行任免。指导、协调教育系统干部培训工作。会同有关部门和区政府，制定、调整市属各级各类学校及幼儿园的设置规划。指导和监督全市基础教育设施建设和闲置教育资产处置工作。审批民办高中阶段学校的设立、撤销、变更。负责普通公办高中阶段学校的资质认证和报批工作。管理本市涉外办学工作。综合管理全市基础教育和市属职业教育、高等教育、成人教育，按权限管理民办教育。负责文化教育类民办培训机构的监督管理、日常检查和专项督导。协调指导全市教育综合改革。会同有关部门研究制定教育投入政策，落实教育投资。管理国外、境外教育援助和教育贷款。指导、监督各区教育经费的筹措和使用。负责提出市级教育部门教育年度经费综合预算计划建议并监督使用。负责汇总编制全市预算教育经费年度决算报表，会同有关部门拟订市级教育费附加和地方教育附加的年度使用计划。负责市

级教师奖励基金的使用和管理工作。配合有关部门制定全市教育系统劳动工资及人事管理工作的政策和规定，协助做好全市教育系统编制工作，指导和检查学校内设机构、岗位设置。配合有关部门做好学校、幼儿园教师及实验技术人员专业技术职务的评审工作。按规定权限，负责师资调配、教师职业资格的考核考试、认定等工作。负责全市教育系统市级及以上骨干教师的评选推荐工作。会同有关部门组织实施全市教育系统市级及以上先进教师、教育工作者的评选推荐暨表彰奖励工作。统筹规划并组织实施中小学校及幼儿园教师继续教育和中小学校校长及幼儿园园长培训工作，指导教职工队伍建设工作。指导各级各类学校德育、体育、卫生、艺术工作以及劳动教育、国防教育、科技教育工作。统筹协调和指导全市未成年人校外教育工作以及公益性未成年人校外活动场所管理工作。按权限管理全市学历教育（含具有学历效力教育）及其考试、招生工作，管理全市性检测文化素质的各类专业考试，组织、管理全市自学考试，统筹协调、宏观管理继续教育和扫除青壮年文盲等工作。规划、协调、指导全市教育教科研、电化教育、教学仪器装备、学校后勤与勤工俭学等工作。统筹规划市属高校布局结构。指导市属高校内涵发展及教师队伍建设。联络协调武汉地区高校的有关工作。做好全市在职干部高等教育学历学位认定工作。规划并管理全市教育情报、统计资料及信息系统的开发与建设工作。规划指导本市教育现代信息技术的发展工作。组织实施全市教育督导工作，制定全市教育督导评估标准，对下

级政府及其教育行政部门、各级各类中等及中等以下学校全面贯彻落实教育方针、政策、法律和法规的工作进行监督、检查、指导和评估。组织协调对国家语言文字法规和标准执行情况的监督检查，指导全市推广普通话、推行规范汉字工作和普通话培训测试工作。做好全市教育系统外事工作。管理局属事业单位。指导教育学会、协会等教育类社团组织的工作。按规定承担全面从严治党、国家安全、意识形态、综治维稳、精神文明建设、安全生产、保密等主体责任。完成上级交办的其他任务。

二、机构设置

纳入武汉市教育局机关 2026 年单位预算编制范围的预算单位为本级机关。

第二部分 武汉市教育局机关 2026 年单位预算表

表 1.收支总表

表 2.收入总表

表 3.支出总表

表 4.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表 5-1.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分功能科目）

表 5-2.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分单位）

表 6.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表 7.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表 8.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表 9.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表 10.项目支出情况表

表 11.单位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表

表 12-1.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表 12-2.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表 12-3.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表 12-4.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表 1

收支总表

单位：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预算数	项 目	预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72,204.15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0.00	二、公共安全支出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0.00	三、教育支出	95,519.37
四、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0.00	四、科学技术支出	0.00
五、事业收入	0.00	五、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0.00
六、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0.00	六、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53.78
七、上级补助收入	0.00	七、卫生健康支出	903.70
八、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00	八、节能环保支出	0.00
九、其他收入	20.00	九、城乡社区支出	0.00
		十、农林水支出	0.00
		十一、交通运输支出	0.00
		十二、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0.00
		十三、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0.00
		十四、金融支出	0.00

		十五、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0.00
		十六、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0.00
		十七、住房保障支出	386.22
		十八、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0.00
		十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00
		二十、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0.00
		廿一、其他支出	0.00
		廿二、债务还本支出	0.00
		廿三、债务付息支出	0.00
		廿四、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0.00
本年收入合计	72,224.15	本年支出合计	97,363.07
上年结转结余	25,138.92	年终结转结余	0.00
收 入 总 计	97,363.07	支 出 总 计	97,363.07

备注：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是指教育收费收入；事业收入不含教育收费收入，下同。

	合计	97,363. 07	72,224. 15	72,204. 15	0.0 0	20.0 0	25,138. 92	25,138. 92	0.0 0	0.0 0	0.0 0	0.0 0							
703	武汉市教育局		72,224. 15	72,204. 15	0.0 0	20.0 0		25,138. 92	0.0 0	0.0 0	0.0 0	0.0 0							
703002	武汉市教育局 本级	97,363. 07	72,224. 15	72,204. 15	0.0 0	20.0 0	25,138. 92	25,138. 92	0.0 0	0.0 0	0.0 0	0.0 0							

表 3

支出总表

单位：

单位：万元

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事业 单位 经营 支出	上缴 上级 支出	对附属 单位补 助支出
	合计	97,363.07	4,510.82	92,852.25			
205	教育支出	95,519.37	2,667.12	92,852.25			
20501	教育管理 事务	8,999.19	2,667.12	6,332.06			
20501 01	行政运 行	2,667.12	2,667.12	0.00			
20501 02	一般行 政管理事务	6,332.06	0.00	6,332.06			
20502	普通教育	86,517.19	0.00	86,517.19			
20502 05	高等教 育	86,000.00	0.00	86,000.00			

20502 99	其他普 通教育支出	517.19	0.00	517.19			
20599	其他教育 支出	3.00	0.00	3.00			
20599 99	其他教 育支出	3.00	0.00	3.00			
208	社会保障和 就业支出	553.78	553.78	0.00			
20805	行政事业 单位养老支 出	553.78	553.78	0.00			
20805 01	行政单 位离退休	109.78	109.78	0.00			
20805 05	机关事 业单位基本 养老保险缴 费支出	296.00	296.00	0.00			
20805	机关事 业单位职业	148.00	148.00	0.00			

06	年金缴费支出						
210	卫生健康支出	903.70	903.7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903.70	903.70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65.41	165.41	0.00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222.48	222.48	0.00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515.81	515.81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386.22	386.22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386.22	386.22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49.07	249.07	0.00			

22102 02	提租补 贴	42.15	42.15	0.00			
22102 03	购房补 贴	95.00	95.00	0.00			

表 4

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单位：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一、本年收入	72204.15	一、本年支出	97343.07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72204.15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二）公共安全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三）教育支出	95499.37
二、上年结转	25138.92	（四）科学技术支出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25138.92	（五）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六）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53.78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七）卫生健康支出	903.70
		（八）节能环保支出	
		（九）城乡社区支出	
		（十）农林水支出	
		（十一）交通运输支出	
		（十二）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三)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四) 金融支出	
		(十五) 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六)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十七) 住房保障支出	386.22
		(十八)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十九)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廿一) 其他支出	
		(廿二) 债务还本支出	
		(廿三) 债务付息支出	
		(廿四) 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二、年终结转结余	
收 入 总 计	97343.07	支 出 总 计	97343.07

表 5-1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分功能科目）

单位：

单位：万元

科目编 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小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97,343.07	4,510.82	3,991.86	518.97	92,832.25
205	教育支出	95,499.37	2,667.12	2,148.16	518.97	92,832.25
20501	教育管理事 务	8,979.19	2,667.12	2,148.16	518.97	6,312.06
2050101	行政运行	2,667.12	2,667.12	2,148.16	518.97	0.00
2050102	一般行政 管理事务	6,312.06	0.00	0.00	0.00	6,312.06
20502	普通教育	86,517.19	0.00	0.00	0.00	86,517.19
2050205	高等教育	86,000.00	0.00	0.00	0.00	86,000.00
2050299	其他普通 教育支出	517.19	0.00	0.00	0.00	517.19
20599	其他教育支 出	3.00	0.00	0.00	0.00	3.00
	其他教育	3.00	0.00	0.00	0.00	3.00

2059999	支出					
208	社会保障和就 业支出	553.78	553.78	553.78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 位养老支出	553.78	553.78	553.78	0.00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 离退休	109.78	109.78	109.78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 单位基本养老 保险缴费支出	296.00	296.00	296.00	0.0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 单位职业年金 缴费支出	148.00	148.00	148.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903.70	903.70	903.7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 位医疗	903.70	903.70	903.70	0.00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 医疗	165.41	165.41	165.41	0.00	0.00
2101103	公务员医 疗补助	222.48	222.48	222.48	0.00	0.00
2101199	其他行政 事业单位医疗	515.81	515.81	515.81	0.00	0.00

	支出					
221	住房保障支出	386.22	386.22	386.22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386.22	386.22	386.22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49.07	249.07	249.07	0.00	0.00
2210202	提租补贴	42.15	42.15	42.15	0.00	0.00
2210203	购房补贴	95.00	95.00	95.00	0.00	0.00

附表-5-2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分单位）

单位：万元

单位编码	单位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小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703002	武汉市教育局本级	97343.07	4,510.82	3,991.86	518.97	92,832.25

表 6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单位：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本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4,510.82	3,991.86	518.97
301	工资福利支出	3,881.72	3,881.72	0.00
30101	基本工资	530.31	530.31	0.00
30102	津贴补贴	518.97	518.97	0.00
30103	奖金	1,002.07	1,002.07	0.00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 保险缴费	296.00	296.00	0.00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148.00	148.00	0.00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165.41	165.41	0.00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222.48	222.48	0.00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515.81	515.81	0.00
30113	住房公积金	249.07	249.07	0.00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233.60	233.60	0.00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518.97	0.00	518.97
30201	办公费	208.37	0.00	208.37
30202	印刷费	0.00	0.00	0.00

30205	水费	2.42	0.00	2.42
30206	电费	50.00	0.00	50.00
30207	邮电费	23.00	0.00	23.00
30208	取暖费	15.00	0.00	15.00
30209	物业管理费	5.00	0.00	5.00
30211	差旅费	9.10	0.00	9.10
30213	维修（护）费	1.00	0.00	1.00
30215	会议费	0.30	0.00	0.30
30216	培训费	0.30	0.00	0.30
30217	公务接待费	5.00	0.00	5.00
30226	劳务费	0.00	0.00	0.00
30227	委托业务费	0.00	0.00	0.00
30228	工会经费	21.03	0.00	21.03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8.00	0.00	18.0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100.65	0.00	100.65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0.30	0.00	0.3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59.49	0.00	59.49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10.14	110.14	0.00
30301	离休费	24.53	24.53	0.00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 助	85.60	85.60	0.00
310	资本性支出	0.00	0.00	0.00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0.00	0.00	0.00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0.00	0.00	0.00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0.00	0.00	0.00

表 7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单位：

单位：万元

“三公” 经费合计	因公出 国（境） 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47.99	0.00	42.99	24.99	18.00	5.00

表 8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单位：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本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表 9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单位：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本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42010022703031 0000101	教育事业改革发展		496.73	0.00	0.00	0.00	496.73	0.00	0.00	0.00	0.00
42010022703T00 0000181	教育教研及改革	武汉市教育局本级	18.73	0.00	0.00	0.00	18.73	0.00	0.00	0.00	0.00
42010022703T00 0000241	体卫艺专项经费	武汉市教育局本级	478.00	0.00	0.00	0.00	478.00	0.00	0.00	0.00	0.00
42010024908003 0000108	2024 年度楚天学者 计划资助经费(部属)		1,200.00	0.00	0.00	0.00	1,200.00	0.00	0.00	0.00	0.00
42010024703T00 0000118	楚天学者计划(部 属和民办高校)	武汉市教育局本级	1,200.00	0.00	0.00	0.00	1,200.00	0.00	0.00	0.00	0.00

42010025000022 0000103	信息系统运行维护项目		1,039.19	0.00	0.00	0.00	1,039.19	0.00	0.00	0.00	0.00
42010025703Y00 0000116	信息化运行维护	武汉市教育局本级	1,039.19	0.00	0.00	0.00	1,039.19	0.00	0.00	0.00	0.00
42010025703003 0000105	教育事业改革发展专项		22,400.00	0.00	0.00	0.00	22,400.00	0.00	0.00	0.00	0.00
42010025703T00 0000159	教育教研及改革	武汉市教育局本级	22,400.00	0.00	0.00	0.00	22,400.00	0.00	0.00	0.00	0.00
42010025908031 0000102	教育保障机制及重点项目补助资金		3.00	0.00	0.00	0.00	3.00	0.00	0.00	0.00	0.00
	教育经费保障机制	武汉市教育局本级	3.00	0.00	0.00	0.00	3.00	0.00	0.00	0.00	0.00

表 11

单位整体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	武汉市教育局本级					
填报人	周晶	联系电话	83958993			
单位总体资金情况	总体资金情况		当年金额	占比	近两年收支金额	
					2024 年	2025 年
	收入构成	财政拨款	72,204.15	74.16%	70,384.29	74,113.08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20	0.02%	25.35	20.00
		上年结转结余	25,138.92	25.82%	2,037.08	1,240.00
		合 计	97,363.07	100%	72,446.72	75,373.08
	支出构成	人员类项目支出	3,991.86	4.10%	3,800.07	3,792.07
		运转类项目支出	1,881.88	1.93%	1,820.85	1,609.21
		特定目标类项目支出	91,489.33	93.97%	66,825.80	69,971.80
合 计		97,363.07	100%	72,446.72	75,373.08	
单位概述	武汉市教育局贯彻落实党和国家的教育方针政策、法律法规，参与起草本市地方性教育法规、规章草案，综合管理全市基础教育和市属职业教育、高等教育、成人教育，按权限管理民办教育。对下级政府及其教育行政部门、各级各类中等及中等以下学校全面贯彻落实教育方针、政策、法律和法规的工作进行监督、检查、指导和评估。管理局属学校和市教科院等局属事业单位。负责委局机关的行政监察工作，负责直属单位的行政监察和内部审计工作，指导全市教育系统监察工作等。					

年度工作任务	<p>1.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持续加强大中小学思政课一体化工作，深入推进思政课改革创新，丰富教学内容，创新教学方法，打造一批高水平思政“金课”。推进中小学校书记校长发展素质教育履职考核评价向学前教育和普通高中教育“两头延伸”，健全基础教育全学段德智体美劳全面培养体系。深化“新三好”教育。提请印发《武汉市中小学生心理安全综合管理工作方案》。用好学生心理健康监测、心理危机直报“两个平台”实施中小学生心理安全综合管理育心、强师、护航、共育、净化、安澜六大工程，促进学生全面发展、健康成长。</p> <p>2.推进基础教育扩优提质。建立基础教育各学段学龄人口变化监测预警制度，形成同人口变化相协调的基本公共教育服务供给机制，推动教育资源跨学段贯通转换使用。完善市域义务教育优质均衡推进机制，建设市级优质紧密型学区10个，跨区域办学集团分校10所。强化市域统筹、市区结合、一体协同推进，探索义务教育均衡发展治理新形态。提高学前教育普及普惠水平和保教质量，探索托幼一体化发展路径。推进普通高中优质特色发展，持续实施特色高中、领航高中培育工程，有效促进县域高中整体提升、办出特色。</p> <p>3.支撑和服务武汉转型发展。支持在汉部属高校“双一流”建设，助力省属高校一流学科建设。争取教育部和省教育厅的支持，协同出台高校激励改革政策，确保“双一流”建设精准对接武汉地方发展需求。加快提升市属高校综合实力，按照应用型办学定位和特色化发展方向，打造紧密对接产业链的“一院一特色”学科专业（群），推动江汉大学实现“双一流”突破、武汉商学院进入国内一流应用型大学行列，加快建成武汉网络安全大学。实施高职“双高”建设计划，建强武汉软件工程职业学院、武汉城市职业学院5个高水平专业群。高标准建设光谷、车谷市域产教联合体。加快推进武汉软件工程职业学院和武汉城市职业学院创建职业教育本科学校。扩大中职学校举办综合高中办学规模，立项建设1-2所综合高中。办精办优中等职业学校，建设优质专业、精品课程、双师团队、规划教材、实训基地各50个。</p> <p>4.提升教育数智化水平。升级武汉教育云平台，加强资源精品化、体系化、专业化建设。发挥武汉教育大数据体系作用，促进教育治理流程标准化、服务智能化、使用便捷化。开展国家人工智能赋能教育行动试点，推动人工智能深度融入教育教学，打造10个以上“人工智能+教育”典型应用场景。推进数字赋能学习型城市建设试点，构建数字化全民终身学习网络。</p> <p>5.建设高素质专业化教师队伍。健全师德师风建设长效机制，指导教师规范职业言行，在职中小学教师师德师风投诉查处率达到100%。抓好青年教师思想政治教育和专业成长引领。探索实施中学教师硕士学历、名师名校长博士学历提升行动。探索构建市级骨干教师培养体系建设，规范名师工作室建设。研究学龄人口变化形势下优化师资配备有关措施，规范编外教师管理。实施银龄讲学计划。</p> <p>6.构建良好的教育生态。提升“双减”工作水平。持续深化校外培训治理，联合文旅、市场监管等部门建立“线索共享、联合办案”机制。坚持系统施治，严查群众身边不正之风和教育重点领域“微腐败”问题。全面落实中小学幼儿园小微权力清单、办学行为负面清单和师德考核负面清单，发挥好中小学“实事实办”监督平台作用。</p> <p>7.筑牢校园安全。补齐安防设施设备短板，科技赋能安防设施提档升级。健全安全责任体系，细化市、区、校“三级”安全职责，打造“全员、全过程、全方位”的安全防护网，构建一个“有效运转、责任清晰、覆盖全面”的安全管理体系。</p>				
	项目支	项目名称	支出项目类别	项目 总预算	项目本年度 预算

出 情 况	资产设备 及运行维 护项目	运转类	172.89	172.89	日常资产采 购及维护
	信息系统 运行维护 项目	运转类	1,190.02	150.83	各类信息化 系统运行维 护
	教育事业 改革发展 项目	特定目标类	5,489.34	4,989.61	教育改革发 展
	教育发展 建设项目	特定目标类	86,000.00	62,400.00	“双一流” 高校建设发 展
整 体 绩 效 总 目 标	长期目标		年度目标		
	全面贯彻党的教育方针，以 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 为指引，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 关于教育的重要论述，坚持 社会主义办学方向，落实立德 树人根本任务，奋力实现从“有 学上”向“上好学”、从“基 本均衡”向“优质均衡”、从“ 教育大市”向“教育强市”迈 进。		全面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二十届三中、四中全会和国 家、省、市教育大会精神，对照省委、市委工作部署和 市委、市政府主要领导工作要求，紧紧围绕全面贯彻党的 教育方针，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坚持把改革创新 贯穿到教育强市建设全过程，力求在以 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铸魂育人、健全德智体 美劳全面培养体系、推进基础教育优质均衡发展和城乡 一体化、推动教育科技人才一体发展、建设高素质 专业化教师队伍、深入实施教育数智化战略、统筹教 育高质量发展和高水平安全等方面取得新突破。		
长 期 目 标	办好人民满意的教育，促进学生全面而有个性的发展，显著提升教育服务经济社会发展的能级和水平				
长 期 绩 效 指 标	一 级 指 标	二级指 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绩效标准
	产 出 指 标	数量指 标	预算资金到位率	100%	计划标准
		质量指 标	财政拨款执行率	≥95%	计划标准
		质量指 标	保运转项目	≥90%	计划标准
	效 益 指 标	社会效 益指标	职工满意度	≥95%	计划标准
		满 公众满	社会公众满意度	≥90%	计划标准

	意度指 标						
年度目 标 1	保障机关运转，同时促进全市教育改革发展						
年度绩效指 标	一级指 标	二级指标	三级 指标	指标值			绩效 标准
				近两年指标值		预期 当年 实现 值	
		2024 年	2025 年				
		数量指标	省市 媒体 刊发 专题 宣传 版面	≥7 个	≥7 个	≥7 个	计划 标准
		数量指标	督导 评估 学校	≥50 所	≥50 所	≥50 所	计划 标准
		数量指标	政府 信息 公开 率	100%	100%	100%	计划 标准
	产出 指标	数量指标	审计 覆盖 率	≥95%	≥90%	≥90%	计划 标准
		质量指标	设备 系统 正常 运行 率	≥95%	≥95%	≥95%	历史 数据
		质量指标	综治 维稳 工作 达标 率	达标	达标	达标	行业 标准
	质量指标	党建 及党 风廉 政建	达标	达标	达标	行业 标准	

效益指标		设工作达标率					
	时效指标	履职工作完成及时率	≥90%	≥90%	≥90%	历史数据	
	社会效益指标	主流媒体宣传武汉教育，提升部门形象	提升	提升	提升	计划标准	
	满意度指标	社会公众满意度	≥95%	≥90%	≥90%	计划标准	
年度目标2	支持“双一流”高校发展建设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绩效标准
				近两年指标值		预期当年实现值	
	2024年	2025年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预算资金到位率	58785	64455	84800	计划标准
		数量指标	支持高校数量	7	7	7	计划标准
时效指标		完成时间	当年	当年	当年	计划标准	
效益指	社会效益指标	师生满意度	≥95%	≥95%	≥95%	计划标准	

标						
满意度指标	公众满意度指标	社会公众满意度	$\geq 90\%$	$\geq 90\%$	$\geq 90\%$	计划标准

表 12-1

单位项目申报表（含绩效目标）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资产设备及运行维护项目		项目编码	42010026703Y000000119	
项目主管部门	武汉市教育局本级		项目执行单位	武汉市教育局本级	
项目负责人	李军		电话	83958993	
单位地址	工农兵路 125 号		邮政编码	430000	
项目属性	1.部门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2.公共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支出项目类别	其他运转类				
起始年度	2026		终止年度	2026	
项目申请理由	保证机关正常运转以及工作需要				
项目主要内容	为满足机关正常运转的办公设备购置更新维护等				
项目总预算	172.89		项目当年预算	172.89	
项目前两年预算及当年预算变动情况	2024 年 314 万元，2025 年 230 万元，2026 年按实际需要安排				
项目资金来源	资金来源项目			金额	
	合计			172.89	
	1.财政拨款收入			172.89	
	其中：申请当年预算拨款			172.89	
	2.事业收入				
项目支出明细测算					
项目活动	活动内容表述	支出经济分类	金额	测算依据及说明	备注
采购办公设备	国产设备采购	办公设备购置	111.9	办公设备采购标准	
保密检查软件	针对保密检查要求，机关将安装保密检查软件	软件购置	3.00	软件采购标准	

档案 RFID 电子标签加工	档案 RFID 电子标签加工	委托业务费	30.00	按实际需要	
家具采购	购买保密柜	办公设备购置	3	办公设备采购标准	
车辆更新	根据公务用车使用管理要求，公务用车满8年可申请更新	公务用车购置	24.99	公务用车采购标准	
项目采购					
品名		数量		金额	
油印一体机		1		60	
办公电脑及软件更新		13		10.4	
笔记本电脑及软件更新		20		14	
一体机设备更新		10		2.5	
车辆更新		1		24.99	
项目绩效总目标					
名称		目标说明			
资产运行维护		保障单位正常运转，各项设施设备安全运行，满足单位使用需求， 满足设备替代要求。			
长期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资产设备及运行维护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设施设备合格率	≥95%	行业标准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采购按计划完成率	100%	计划标准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中小微企业服务率	≥40%	计划标准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使用人员满意	≥95%	历史标准

			度				
年度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前年	上年	预计当年实现	
资产设备及运行维护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设施设备台数	15	20	80	计划标准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设施设备合格率	≥95%	≥95%	≥95%	历史标准
	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设备利用率	100%	100%	100%	历史标准
	满意度指标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使用人员满意度	≥95%	≥95%	≥95%	历史标准

表 12-2

单位项目申报表（含绩效目标）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信息系统运行维护项目	项目编码	42010026703Y000000121
项目主管部门	武汉市教育局本级	项目执行单位	武汉市教育局本级
项目负责人	李曼丽	电话	83958993
单位地址	工农兵路 125 号	邮政编码	430000
项目属性	1.部门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2.公共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支出项目类别	其他运转类		
起始年度	2026	终止年度	2026
项目申请理由	<p>1.加强信息化基础建设，网络平台维护，软件升级，政务服务等工作，完善信息化管理平台，提升工作效率。大力推进“互联网+”“智能+”教育新形态，满足机关及社会公众的多样化需求。</p> <p>2.项目的法律或政策依据；（1）中共中央、国务院印发了《深化新时代教育评价改革总体方案》</p> <p>（2）教育部办公厅关于加强中小学人工智能教育的通知（教基厅函〔2024〕32号）</p> <p>（3）教育部 国家发展改革委 财政部 印发《关于实施新时代基础教育扩优提质行动计划的意见》（教基〔2023〕4号）；</p> <p>（4）中共中央办公厅 国务院办公厅印发《关于构建优质均衡的基本公共教育服务体系的意见》（2023.06.13）；</p> <p>（5）教育部等六部门关于《推进教育新型基础设施建设构建高质量教育支撑体系的指导意见》（教科信〔2021〕2号）；</p> <p>（6）《教育部等五部门关于大力加强中小学线上教育教学资源建设与应用的意见》（教基〔2021〕1号）；</p> <p>（7）教育部关于印发《教育信息化 2.0 行动计划》的通知（教技〔2018〕6号）；</p> <p>（8）《教育部关于数字教育资源公共服务体系建设与应用的指导意见》（教技〔2017〕7号）；</p> <p>（9）湖北省人民政府关于印发湖北省教育数字化战略行动计划（2023—2025年通知）（鄂政办发〔2023〕27号）；</p> <p>（10）省教育厅办公室印发《国家智慧教育平台湖北整省试点实施方案》的通知（鄂教科办函〔2022〕13号）；</p> <p>（11）市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武汉市加快推进武汉云建设实施方案》的通知（武政办〔2021〕19号）；</p> <p>（12）《市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武汉市创建国家“智慧教育示范区”实施</p>		

	<p>方案的通知》（武政办〔2020〕7号）；</p> <p>（13）《武汉市教育事业发展“十四五”规划》（2021.12.09）；</p> <p>（14）《武汉市教育大数据应用体系建设方案》。</p> <p>3.项目实施的现实意义，及项目聚焦于解决哪些现实问题：深化武汉教育大数据体系和武汉教育云平台应用，面向全市区教育局、中小学提供数字基座和市级各类教育应用，促进教育资源的均衡分配与高效利用，促进信息技术与教育教学深度融合，充分发挥教育数据要素潜在价值，打造数智驱动的智慧教育新生态，全面助力教育教学与管理数字化转型，全面提升教育智能化服务能力，提升民众对武汉教育的满意度。</p>				
项目主要内容	主要用于单位信息化系统的维护和运行				
项目总预算	1,190.02	项目当年预算	150.83		
项目前两年预算及当年预算变动情况	2024年998万元，2025年200.6万元，2026年按照实际需要安排				
项目当年资金来源	来源项目		金额		
	合计		1190.02		
	1.财政拨款收入		150.83		
	其中：申请当年预算拨款		150.83		
	2.事业收入				
	使用上年度财政拨款结转		1,039.2		
项目支出明细测算					
项目活动	活动内容表述	支出经济分类	金额	测算依据及说明	备注
全光网络运维	网络运行维护	委托业务费	39.22	按实际需要	
智慧指挥中心运维	智慧指挥中心运行维护	委托业务费	41.16	按实际需要	
各类平台系统运维	“实事实办”平台、教育资源综合管理平台、义务教育民办学校电脑派位	委托业务费	70.45	按实际需要	
武汉教育大数据体系购买运营服务	数据服务、应用服务、智库服务和驻场服务	委托业务费	351.00	按实际需要	

武汉教育云平台购买服务	数据服务、应用服务、驻场服务	委托业务费	649.00	按实际需要	
数据资产服务等信息工作服务	数据资产登记服务、中小学入学招生学籍一体化管理平台云服务、编码附码等服务	委托业务费	39.19	按实际需要	
项目采购					
品名	数量		金额		
全光网络运维	1		39.22		
智慧指挥中心运维	1		41.16		
各类平台系统运维	3		70.45		
武汉教育大数据体系运营服务	1		351.00		
武汉教育云平台服务	1		649.00		
数据资产服务等信息工作服务	3		30.42		
项目绩效总目标					
名称	目标说明				
信息化运行维护	加强信息化基础建设，网络平台维护，软件升级，政务服务等工作，完善信息化管理平台，提升工作效率。大力推进“互联网+”“智能+”教育新形态，满足机关及社会公众的多样化需求。确保武汉教育大数据体系平台 2026 年度运行安全平稳。武汉教育云平台全面深化应用。				
长期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信息化运行维护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正常使用年限	≥5 年	行业标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信息化系统维护数量	≥3 个	计划标准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单位网络覆盖率	100%	计划标准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社会公众满意度	≥90%	历史标准

年度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前年	上年	预计当年实现	
信息化运行维护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信息化系统维护数量	3个	3个	≥3个	计划标准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系统正常运行率	≥95%	≥95%	≥95%	行业标准
			基础数据准确率	≥95%	≥95%	≥99.5%	计划标准
	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系统正常使用年限	≥5年	≥5年	≥5年	行业标准
	满意度指标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职工满意度	≥95%	≥95%	≥95%	历史标准

表 12-3

单位项目申报表（含绩效目标）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教育事业改革发展项目	项目编码	42010026703T000000122
项目主管部门	武汉市教育局机关	项目执行单位	武汉市教育局机关
项目负责人	郑一斌	电话	83958993
单位地址	工农兵路 125 号	邮政编码	430000
项目属性	1.部门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2.公共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支出项目类别	特定目标类		
起始年度	2026	终止年度	2026
项目申请理由	<p>1.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引，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教育的重要论述，坚持社会主义办学方向，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奋力实现从“有学上”向“上好学”、从“基本均衡”向“优质均衡”、从“教育大市”向“教育强市”迈进。</p> <p>2.根据中共中央办公厅 国务院办公厅印发《关于全面加强和改进新时代学校体育工作的意见》和《关于全面加强和改进新时代学校美育工作的意见》省委办公厅 省政府办公厅印发《关于全面加强和改进新时代学校体育工作的若干措施》和《关于全面加强和改进新时代学校美育工作的若干措施》的通知。我处将从强化美育浸润行动，提升学生艺术素养，增强学生体质，科学谋划竞技体育人才布局及培养等方面推进工作。全范围遴选优秀中小学生体育、艺术活动进行市级、省级、国家级展演，开展市级、省级体育竞赛培养学生的体育精神，磨炼学生意志品质，认真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决策部署和教育部工作要求，坚持“五育并举”，践行“健康第一”教育理念，扎实推进学校体育、卫生、艺术和国防教育工作高质量发展。</p> <p>3.《审计署关于内部审计工作的规定》《教育系统内部审计工作规定》</p> <p>4.《中华人民共和国未成年人保护法》《湖北省学校安全条例》《关于推行法律顾问制度和公职律师公司律师制度的意见》《国务院办公厅关于进一步优化地方政务服务便民热线的指导意见》《信访工作条例》。</p> <p>5.教育部《教育统计管理规定》。</p> <p>6.《武汉市事业单位公开招聘工作人员实施办法》（武人社发〔2021〕10号）；《武汉市事业单位公开招聘工作人员实施办法》（武人社发〔2014〕69号）；项目的法律或政策依据；《武汉市深化职称制度改革实施方案》（武办发〔2020〕3号）、《湖北省人社厅关于公布〈湖北省高、中级职称评审委员会目录（2024年版）〉的通知》（鄂人社函〔2024〕91号）、《市人社局市教育局关于规范全市中小学幼儿园教师岗位设置与聘用工作的通知》（武人社发〔2021〕14号）。</p> <p>7.《中华人民共和国义务教育法》《教育部办公厅关于加强学生心理健康管理工作的通知》《市教育局关于进一步推动全市中小学心理健康教育工作落地见效的通知》《教育部关于印发〈义务教育学校管理标准〉的通知》《关于进一步实施武汉院士专家进校园活动共建机制的意见》《中共中央 国务院关于全面加强新时代大中小学劳动教育的意见》（中发〔2020〕7号）、</p>		

	<p>《省人民政府关于印发全面加强新时代大中小学劳动教育若干措施的通知》（鄂政发〔2020〕18号），《教育部等11部门关于推进中小学生研学旅行的意见》（教基一〔2016〕8号）、《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进一步加强和改进未成年人思想道德建设的若干意见》、教育部 国家发展改革委 财政部《关于实施新时代基础教育扩优提质行动计划的意见》（教基〔2023〕4号）、《教育强国建设三年行动计划综合改革试点任务书》。</p> <p>8.《中华人民共和国教师法》第十条、第十三条；《教师资格条例》第十四条；《中华人民共和国民办教育促进法》第十二条；《中华人民共和国民办教育促进法实施条例》第十八条；《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全面深化新时代教师队伍建设改革的意见》《中小学班主任工作规定》《教学成果奖励条例》（国务院令 第151号）、《湖北省教学成果奖励办法》（湖北省人民政府第292号）。</p> <p>9.《中华人民共和国档案法》及其实施办法、《机关档案管理规定》</p>			
项目主要内容	为促进全市教育工作发展，开展的一系列教育教研、体育艺术、文化等活动，各类教育招聘，专项评估、审计工作等。			
项目总预算	5,489.34	项目当年预算	4,989.61	
项目前两年预算及当年预算变动情况	2024年预算金额8040.8万元，2025年预算金额4886.8万元，今年根据实际情况调整。			
项目资金来源	资金来源项目		金额	
	合计		5,489.34	
	政拨款收入	1.财	4,969.61	
		其中：申请当年预算拨款	4,969.61	
	收入	2.其他	20.00	
		使用上年度财政拨款结转	499.73	
项目支出明细测算				
项目活动	活动内容表述	支出经济分类	金额	测算依据及说明
体卫艺类活动	组织全市体育中考、全市体育艺术特长生资格认定和体育后备人才测试，组织开展全员文体活动，组织全市体育竞赛活动（羽毛球、篮球、排球等），组织举办全市中小学艺术展演（声乐、器乐、美术），组织武汉市师生应急救护比赛，开展学生体质健康监测常态化抽测复核，武汉市学生体质健康数据平台维护及运动员注册，全市中学生、大中专学校田径运动会，校园足球活动、视力	办公费、委托业务费、劳务费、印刷费	2715.00	按实际需要

	健康监测活动等			
审计、绩效评价等	局机关及直属单位内部审计，财务收支审计、内部控制审计、专项资金审计、项目绩效评价等审计项目	委托业务费	130.00	按实际需要
普法活动	年度法律顾问费及法律顾问代理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民事诉讼、仲裁、各类普法活动等费用	咨询费、委托业务费	25.00	按合同约定
教育评估	各类教育评估工作经费（重大项目、民办教育、教育督导、配建等）	劳务费	53.00	按实际需要
新闻宣传	教育新闻舆论相关工作（超级课堂、教育宣传专版费、文明创建、舆情监测、团委活动等）	办公费、委托业务费	600.00	按实际需要
学籍管理	全市义务教育及中等职业教育学籍管理工作	印刷费劳务费	50.00	按实际需要
教育招聘	各类教育招聘工作（教师招聘、专项招聘、直属单位招聘等）	办公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印刷费	50.00	按实际需要
教育评审	各类评审工作（基教、高教、教师职称评定、职业教育、督导等）	劳务费、办公费	600.00	按实际需要
行政审批事项	行政审批事项相关支出	办公费	27.25	按实际需要
档案工作	档案数字化加工、电子标签加工、档案整理工作经费	办公费委托业务费	40.00	按实际需要
党建工作	党建阵地建设、党建活动室布置、社区共建清单、党建书籍采购等	办公费、委托业务费	31.48	按实际需要
教育扶贫	对口支援新疆博乐、西藏乃东及省内教育扶贫，对口村扶贫及三下乡帮扶工作	其他	600.00	按实际需要
教育统计	教育事业统计等相关工作	办公费	10.00	按实际需要
语言文字工作	全市语言文字工作经费（推普周、中华经典诵写讲大赛等）	劳务费、办公费	30.00	按实际需要

校园安全	校园安全、综治工作经费	劳务费培训费	50.00	按实际需要	
印刷	各类教育活动资料印制费	印刷费	50.00	按实际需要	
关工委工作	教育系统关心下一代工作及社区共建经费	办公费	5.00	按实际需要	
教育会议及培训	各类专项教育会议及培训经费	会议费培训费	100.00	按实际需要	
信访工作经费	信访工作经费，维护我市教育系统平安稳定	办公费	10.00	按实际需要	
机关维修	机关内部维修等	维修费	50.00	按实际需要	
其他	其他	其他商品服务支出	262.61	按实际需要	
项目采购					
品名		数量	金额		
印刷费		100000	50		
咨询费		2	30		
委托业务费		4	1325		
项目绩效总目标					
名称		目标说明			
教育事业改革发展		通过开展一系列教育教研、体育艺术、文化等活动，各类教育招聘，专项评估等工作，促进全市教育事业改革发展			
长期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教育事业改革发展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财政资金到位率	100%	计划标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各项工作及时完成率	≥90%	计划标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审计覆盖率	≥90%	计划标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校园足球试点学校数量	300所	计划标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中小学生视力健康风险监测比例	100%	计划标准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完成时间	当年	计划标准
	满意度	满意度指标	社会公众满意度	≥90%	计划标准
年度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	一级指	二级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备注

称	标	标		前年	上年	预计当年实现		
教育事业发展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财政资金到位率	100%	100%	100%	计划标准	
		数量指标	省市媒体刊发专题宣传版面	≥7个	≥7个	≥7个	计划标准	
		数量指标	督导评估学校	≥50所	≥50所	≥50所	计划标准	
		数量指标	组织各类评审工作	≥9次	≥9次	≥9次	计划标准	
		数量指标	审计覆盖率	≥95%	≥90%	≥90%	计划标准	
		数量指标	出具报告数量	≥20份	≥20份	≥20份	计划标准	
		数量指标	文书档案规范化整理数量	≥2500件	≥3000件	≥3000件	计划标准	
		时效指标	各项工作及时完成率	≥90%	≥90%	≥90%	计划标准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主流媒体宣传武汉教育，提升部门形象	提升	提升	提升	计划标准
				圆满完成2026年度武汉市“两项评估”“四个指南”落实情况市级评价等督导评估工作	100%	100%	100%	计划标准
满意度指标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或部门满意度	≥95%	≥90%	≥90%	历史标准	

表 12-4

单位项目申报表（含绩效目标）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教育发展建设项目	项目编码	42010026703T000000121
项目主管部门	武汉市教育局本级	项目执行单位	武汉市教育局本级
项目负责人	郑一斌	电话	83958993
单位地址	工农兵路 125 号	邮政编码	430000
项目属性	1.部门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2.公共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支出项目类别	特定目标类		
起始年度	2026	终止年度	2026
项目申请理由	根据中央和湖北省“双一流”建设决策部署，为支持湖北省部属高校加快“双一流”建设，推进科技创新，安排“双一流”建设专项资金。根据《“楚天学者计划”实施办法》（鄂教师〔2017〕3号）文件精神，省财政厅安排 2025 年度部属高校“楚天学者计划”经费。		
项目主要内容	“双一流”建设专项，用于 7 所部属高校主要用于高端人才引进培育和重大科研项目等。“楚天学者计划”是湖北省实施人才强省战略的核心高端人才工程，旨在系统性加强高校高层次人才队伍建设，支撑中部崛起与学科高质量发展。		
项目总预算	86,000.00	项目当年预算	62,400.00
项目前两年预算及当年预算变动情况	2024 年 58785 万元，2025 年 64455 万元，当年 62400 万元，上年结转 23600 万元		
项目资金来源	资金来源项目		金额
	合计		86,000.00
	1.财政拨款收入		62,400.00
	其中：申请当年预算拨款		62,400.00
	2.事业收入		
	使用上年度财政拨款结转		23600.00

项目支出明细测算							
项目活动	活动内容表述	支出经济分类	金额	测算依据及说明	备注		
“双一流”专项	高端人才引进及科研经费	其他商品服务支出	84,800.00	根据省财政厅安排			
“楚天学者计划”	系统性加强高校高层次人才队伍建设	其他商品服务支出	1,200.00	根据省财政厅安排			
项目采购							
品名	数量	金额					
项目绩效总目标							
名称	目标说明						
“双一流”及“楚天学者计划”专项	“双一流”建设专项，7所部属高校主要用于高端人才引进培育和重大科研项目等；“楚天学者计划”是系统性加强高校高层次人才队伍建设，支撑中部崛起与学科高质量发展。						
长期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教育发展建设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财政资金到位率	100%	计划标准		
		质量指标	大学整体实力	提升	计划标准		
	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推进世界一流大学、一流学科建设	有效	计划标准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社会公众满意度	≥90%	历史标准		
年度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前年	上年	预计当年实现	
教育发展建设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财政资金到位率	100%	100%	100%	计划标准
		数量指标	支持高校数量	7	7	8	计划标准

		时效指标	项目按计划时间完成率	≥95%	≥95%	≥95%	计划标准
	效益指标	职工满意度	师生满意度	≥95%	≥95%	≥95%	历史标准
	满意度指标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社会公众满意度	≥90%	≥90%	≥90%	历史标准

第三部分 武汉市教育局机关 2026 年单位预算情况说明

一、收支预算总体安排情况

按照综合预算的原则，武汉市教育局机关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单位预算管理。收入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其他收入、上年结转结余。支出包括：教育支出、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卫生健康支出、住房保障支出。2026 年收支总预算 97,363.07 万元。比 2025 年增加 21,989.99 万元，增加 29.17%，主要是增加“双一流”建设专项经费。

二、收入预算安排情况

2026 年收入预算 97,363.07 万元，其中：本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72,204.15 万元，占 74.16%；其他收入 20 万元，占 0.02%；上年结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25138.92 万元，占 25.82%。

三、支出预算安排情况

2026 年支出预算 97,363.07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4,510.82 万元，占 4.63%；项目支出 92,852.25 万元，占 95.37%。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体情况

2026 年财政拨款收支总预算 97,343.07 万元。收入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 72,204.15 万元、上年结转 25,138.92 万元。支出包括：教育支出 95,499.37 万元、社会保

障和就业支出 553.78 万元、卫生健康支出 903.70 万元、住房保障支出 386.22 万元。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安排情况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规模变化情况。

2026 年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97,343.07 万元。其中：（1）本年预算 72,204.15 万元，比 2025 年预算减少 1,908.93 万元，下降 2.58%，主要是减少市级“双一流”建设专项经费等；（2）上年结转 25,138.92 万元，比 2025 年预算增加 23,898.92 万元，主要是增加省级“双一流”建设及楚天学者计划专项经费等。

（二）一般公共预算拨款结构情况。

基本支出 4,510.82 万元，占 4.63%，其中：人员经费 3,991.86 万元、公用经费 518.97 万元；项目支出 92,832.25 万元，占 95.37%。

（三）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具体使用情况。

（1）行政运行 2,667.12 万元，比 2025 年预算减少 64.74 万元，减少 2.37%，主要是在职人员减少。

（2）高等教育 86,000.00 万元，比 2025 年预算增加 20,918 万元，增加 32.14%，主要是增加省级“双一流”建设项目资金。

（3）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6,312.06 万元，比 2025 年预算增加 1,014.66 万元，增加 19.15%，主要是增加了一次性项目。

（4）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53.78 万元，比 2025 年预算增加 225.64 万元，增加 68.76%，主要是职业年金做实。

(5) 卫生健康支出 903.70 万元，比 2025 年预算减少 17.71 万元，减少 1.92%，主要是在职人员减少。

(6) 住房保障支出 386.22 万元，比 2025 年预算增加 6.94 万元，增加 1.83%，主要是住房货币化资金增加。

(7) 其他普通教育支出 517.19 万元，比 2025 年预算减少 92.81 万元，减少 15.21%，主要是一次性项目减少。

(8) 其他教育支出 3 万元，与 2025 年预算持平。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安排情况

2026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4,510.82 万元，其中：

(一) 人员经费 3,991.86 万元，包括：

工资福利支出 3,881.72 万元，主要用于：在职人员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等。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10.14 万元，主要用于：离休费、其他对个人和家庭补助支出等。

(二) 公用经费 518.97 万元，主要用于：办公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维修（护）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工会经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等。

七、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安排情况

2026 年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 47.99 万元，比 2025 年减少 47.51 万元，下降 49.75%，主要是因公出国（境）经费减少。具体包括：

1.因公出国（境）经费 0 万元，比上年减少 72.5 万元，主要原因是因公出国（境）费用实施统筹预留、集中管理。

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42.99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费 24.99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8 万元），比上年增加 24.99 万元，增长 138.83%，主要原因是本年度可以更新一辆公务用车。

3.公务接待费 5 万元，与上年度持平。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安排情况

2026 年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安排情况

2026 年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十、项目支出安排情况

2026 年项目支出 92,852.25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本年拨款 67,693.33 万元，结转结余 25,138.92 万元，其他收入 20 万元。具体使用情况如下：

“双一流”建设专项 84,800 万元，主要用于 7 所部属高校高端人才引进培育和重大科研项目等。

楚天学者计划资助经费 1200 万元，主要用于 8 所部属高校系统性加强高层次人才队伍建设，支撑中部崛起与学科高质量发展。

资产运行维护 172.89 万元，主要用于资产设备购置、机电维保、办公楼维修等资产类的维修维护。

信息系统运行维护 1190.02 万元，主要用于网络及各类软件升级和维护费、网络设备维护、数字化建设、网络安全

运维服务等。

教育事业改革发展 5,489.34 万元，主要用于为促进全市教育工作发展，开展的一系列教育教研、普法、宣传、体育艺术、文化等活动，各类教育招聘，专项评估、审计工作等。

十一、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情况

2026 年机关运行经费 518.97 万元，比 2025 年减少 49.64 万元，降低 8.73%，主要原因是落实党政机关过紧日子，着力压减专项公用支出。

（二）政府采购预算情况

2026 年政府采购预算支出 1,742.72 万元，比上年度增加 1,237.12 万元，增长降低 244.68%，主要原因是增加视力健康监测项目及信息化维护项目。其中：货物类 111.89 万元，服务类 1630.83 万元。

（三）政府购买服务预算情况

2026 年政府购买服务预算支出 2,474.63 万元。主要用于教育公共服务、法律服务、财务会计审计、信息系统建设与维护及后勤服务项目等方面的支出。

（四）委托业务费预算情况

2026 年委托业务费支出 3849.82 万元。主要用于学生视力健康监测服务、法律服务、财务会计审计、档案管理服务、信息系统运维、舆情监测服务及后勤服务项目等。

（五）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机关共有车辆 6 辆，其中机

要通信用车 1 辆、应急保障用车 2 辆、离退休干部服务用车 3 辆。单价 100 万元（含）以上设备（不含车辆）1 台。2026 年新增国有资产 2571.09 万元，主要为：购买办公设备、家具、武汉教育云及大数据等平台建设。

（六）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2026 年，预算支出 97,363.07 万元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目标管理。设置了整体支出绩效目标、4 个一级项目支出绩效目标。同时，拟对 2025 年单位整体支出及项目支出开展绩效评价，评价结果依法公开。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指市级财政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 其他收入：指预算单位除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上级补助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三) 本单位使用的主要支出功能分类科目(项级)：

1.教育支出(类)教育管理事务(款)行政运行(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2.教育支出(类)：教育管理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未单独设置项级科目的其他项目支出。

3.教育支出(类)其他教育支出(款)其他教育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教育方面的支出。

4.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5.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事业单位离退休(项)：反映实行归口管理的事业单位开支的离退休经费。

6.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

住房公积金。

7.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提租补贴(项):反映按房改政策规定的标准,行政事业单位向职工(含离退休人员)发放的租金补贴。

8.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购房补贴(项):反映按房改政策规定,行政事业单位向符合条件职工(含离退休)、军队(含武警)向转役复员离退休人员发放的用于购买住房的补贴。

(四)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五)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的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六)“三公”经费:纳入财政一般公共预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1)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及燃料费、新能源汽车充电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3)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七)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

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等。

备注：本报告中金额转化为万元时，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